

永安市水利局文件

永水利〔2024〕38号

办理结果：A

永安市水利局关于市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 第2024503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

蔡海兵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在辖区主要河段增加监控探头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河道管理工作，自2017年全面实施河长制工作以来，强化工作重点深化主体责任，不断提升河道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，持续推动河湖管理各项工作落细落实。

一、主要河段高清监控探头安装情况。市水利局于 2014 年开始建设河道视频监控系统，2014 年投入 77.46 万元在后溪、沙溪、巴溪、文川溪、文江溪安装视频监控点 20 个，2018 年投入 57.58 万元在沙溪、文川溪、胡贡溪、文江溪、后溪加密安装视频监控点 16 个，2023 年投入 38 万元在巴溪、后溪加密安装视频监控点 12 个。市河长办将 48 路河道视频监控接入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，与水利、农业、城管、生态环境等部门信息共享，有效提升了河道监管水平。

二、违法电鱼行为打击处理情况。近年来，市农业农村局配齐渔政执法人员，购置渔政执法船，充分利用科技信息手段加强河道非法捕鱼行业监管，加大电毒炸鱼违法行为打击力度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2022 年《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赋予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部分行政处罚权的决定》（永政规〔2022〕3 号）实施后，“违法电鱼”等行政检查和行政强制等执法行为依法赋予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行使，由农业农村局提供执法指导、对接配合，定期组织开展基层行政执法业务培训。农业农村局指导乡镇、街道办事处持续开展打击电鱼为主的破坏渔业资源的违法活动，有效遏制了电鱼违法活动。由于河道线路长、范围广，主干河道水深面宽，夜间视频监控图像不清，渔政执法存在一定难度，偶有存在夜间违法电鱼现象（农业农村局联系人：罗上文，联系电话：18605036097）。

下一步，将充分发挥河长制作用，强化河长和河道专管员履职尽责落实，宣传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形成齐抓共管保护合力，强化农业农村局行业监管和乡镇基层行政执法力度，持续不断严厉打击破坏河道渔业资源的违法行为，共同打造“水清、河畅、岸绿、景美”水环境目标，努力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湖。

感谢您对河道管理工作的关心支持！

领导署名：张 闽

联系人：黄帮超

联系电话：3618806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和法制委办公室（2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。

永安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24年5月10日印发
